

**黟县渔亭高速口片区污水处理站
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

建设单位：黟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九月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和《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48号）的相关要求，为使得本项目所在地周围公众能够及时、准确地了解项目的建设意义，以及项目建设给他们带来的有利和不利、直接和间接的影响，同时了解他们对建设项目的态度及所关心的主要问题，从公众的利益出发，共同找出解决问题的办法，以达到评价工作的完善和公正，并保证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避免项目建设的营运过程中出现污染纠纷。为此建设单位开展有关调查工作，调查形式以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示、网上公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设置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供公众进行查阅的方式，广泛征求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2025年3月25日委托黄山星源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黟县渔亭高速口片区污水处理站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5年4月1日通过本项目所在地黄山市黟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开了下列信息：

- （一）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项目性质、建设内容；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2.2 公开方式

2025 年 4 月 14 日起在本项目所在黄山市黟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网址为 <https://www.yixian.gov.cn/zwgk/public/661655-8/11801479.html>。公示的载体符合《办法》的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图 2-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我单位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到 2025 年 8 月 27 日通过网站、报纸和张贴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开了下列信息：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的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到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本项目所在地黄山市黟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示，网址为：
<https://www.yixian.gov.cn/zwgk/public/6616558/11863509.html>。公示的载体符合《办法》的要求。



图 3-1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2025 年 8 月 20 日及 8 月 22 日分别在《黄山日报》进行了二次报纸公示，《黄山日报》是中共黄山市委机关报、黄山市发行量最大的惟一的综合性日报，也是惟一的主流政经大报，用全新的新闻视角、新潮的版式风格，每日向广大读者奉献国内外最新新闻、服务、娱乐信息，全力打造都市新主流媒体。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示的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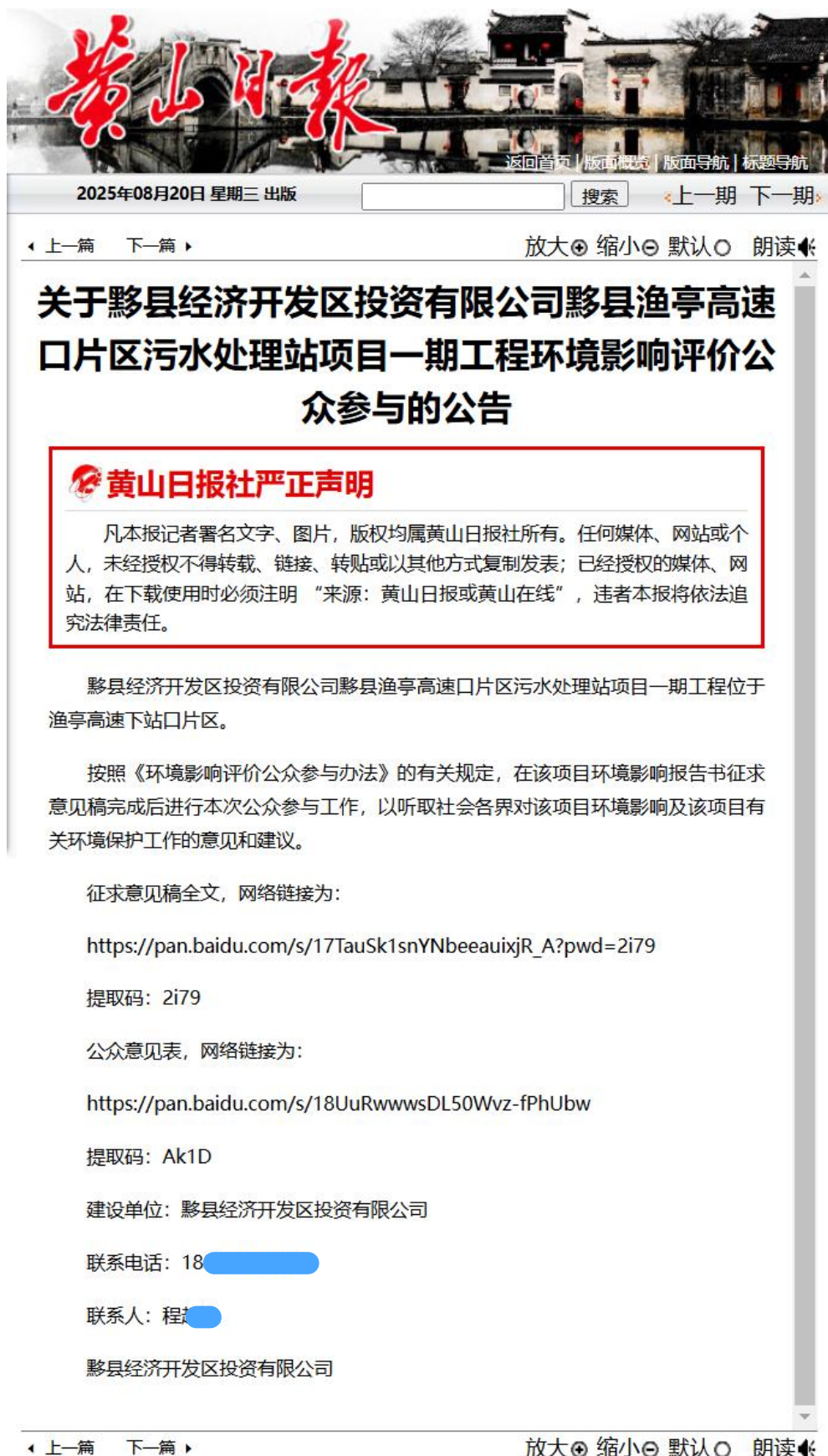


图 3-2 第一次报纸公示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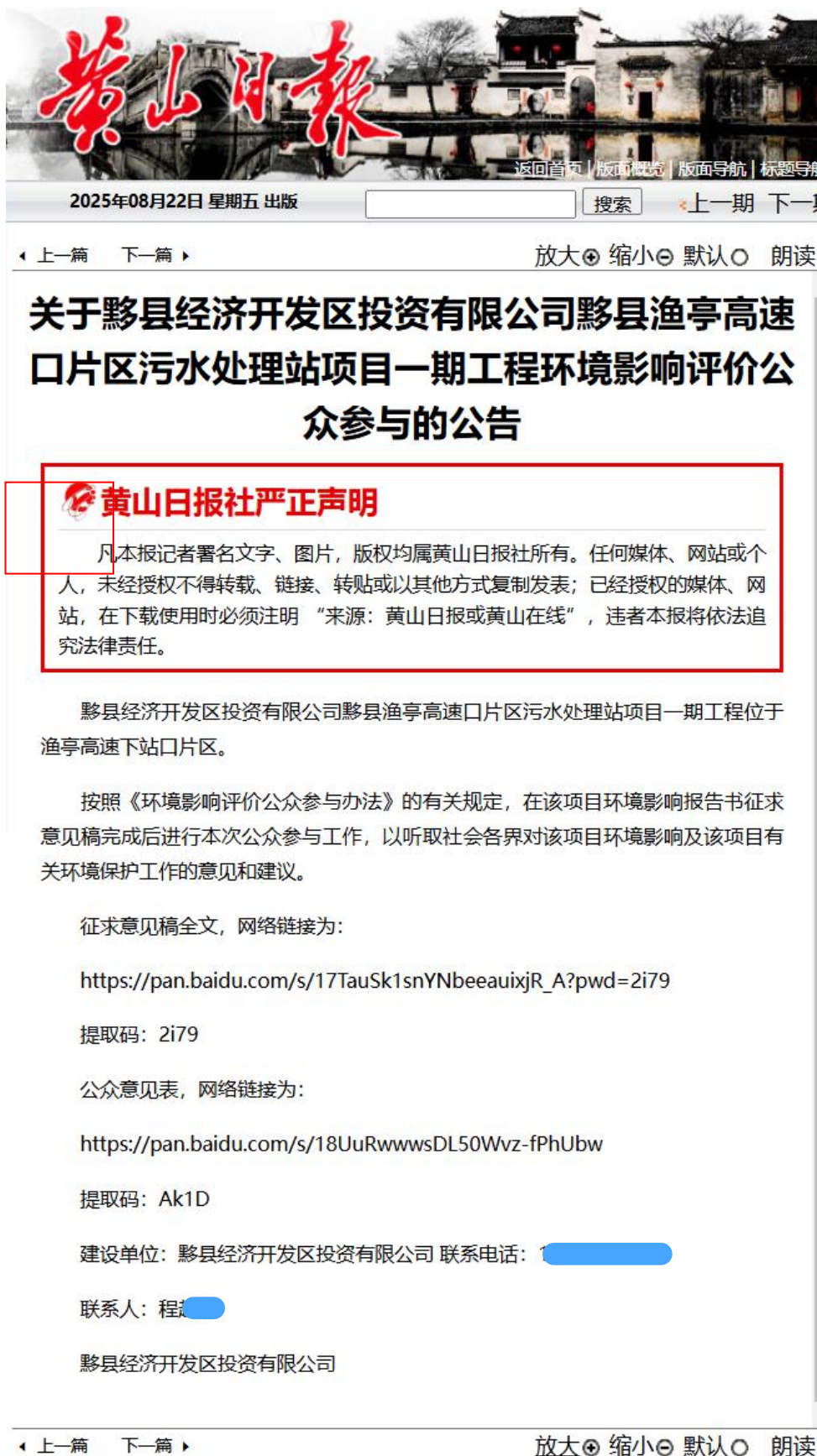


图 3-3 第二次报纸公示信息

3.2.3 张贴

2025 年 8 月 14 日到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项目地、渔亭下站口片区、渔亭镇人民政府、黟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及楠玛村公开栏进行了张贴公示，张贴公告处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区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项目所在地（下站口片区）



渔亭人民政府



楠玛村

图 3-4 张贴公告情况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场所设置在黟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4 报批前信息公开情况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黟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之前，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主动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4.2 公开方式

报批前公示在黄山市黟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网址为：
<https://www.yixian.gov.cn/zwgk/public/6616558/11889458.html>，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截图如下：



图 3-4 报批前信息公示

5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黟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黟县渔亭高速口片区污水处理站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黟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黟县渔亭高速口片区污水处理站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评

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黟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黟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5日